# 長庚大學

112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 單獨招生入學簡章

【學士班】

【2023年9月入學】

【第二梯次】

僑港澳生招生資訊網:

https://oia.cgu.edu.tw/var/file/15/1015/img/2833/ overseas-admission.html

網路報名時間(台灣時間):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4 日 \*本學年度經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之僑生及港澳生,本梯次 招生不予錄取。

> 長庚大學招生委員會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59 號

### ◎重要日程表◎

日 期(臺灣時間)	項目
2023年3月9日(四)	簡章公告
2023年4月1日(六)至 2022年6月4日(日)24:00止	網路報名(含上傳資料) ※每位申請人至多可填選2個志願。
2023年8月7日(一)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配合電子郵件通知) ※若教育部及僑務委員會提前或延後函復申請 人資格,將另行公告放榜時程。
2023年8月07日(一)至2023年8月13日(日)24:00止	正取生回覆就讀意願 備取生回覆遞補意願 ※請依時限填寫,否則視同放棄入學資格。
2023年8月17日(四)	公告正式榜單(配合電子郵件通知) ※確認正、備取生就讀意願,即公告正式榜 單,海外聯招會將不再予以分發。
2023年8月18日(五)前	寄發錄取通知書
2023年9月	開始上課

# ◎本校聯絡資訊◎ 總機:+886-3-2118800

項目	單位	分機	E-mail
招生	國際事務處	3536 3045	lyh@gap.cgu.edu.tw syu2323@cgu.edu.tw
輔導	學務處就僑組	2020	glee@mail.cgu.edu.tw
註冊	教務處註冊組	5033	chih2@mail.cgu.edu.tw
選課	教務處課務組	5981	yubimilk@mail.cgu.edu.tw
入住	學務處住宿組	2054	shihwu@mail.cgu.edu.tw

### 本次招收學士班 66 名

(第一梯次錄取人數未滿名額,得以回流至本梯次招生)

院別	系別	組別	學系網址
	護理學系	不分組	https://nurse.cgu.edu.tw/
	生物醫學系	不分組	https://ls.cgu.edu.tw/
	呼吸治療學系	不分組	https://rc.cgu.edu.tw/
醫學院	物理治療學系	不分組	https://pt.cgu.edu.tw/
	職能治療學系	不分組	https://dot.cgu.edu.tw/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不分組	https://mirs.cgu.edu.tw/
	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	不分組	https://mip.cgu.edu.tw/
	電機工程學系	不分組	https://ee.cgu.edu.tw/
	電子工程學系	不分組	https://elec.cgu.edu.tw/
工學院	機械工程學系	不分組	https://me.cgu.edu.tw/
二子/九	資訊工程學系	不分組	https://csie.cgu.edu.tw/
	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	不分組	https://ce.cgu.edu.tw/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不分組	https://bme.cgu.edu.tw/
	工商管理學系	數智商務組	1 //1
	※請留意申請組別	工商創業組	https://ibm.cgu.edu.tw/
管理學院	工業設計學系	不分組	https://id.cgu.edu.tw/
	資訊管理學系	不分組	https://im.cgu.edu.tw/
	醫務管理學系	不分組	https://hcm.cgu.edu.tw/
智慧運算學院	人工智慧學系	不分組	https://coic.cgu.edu.tw/

### \*學士班學制資訊:

- 1. 為落實理論與實務結合,學生須參加學系安排之實習。
- 2. 學生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始具畢業資格,相關規定請參考本校語文中心網頁公告。
- 3. 非全英語授課系所,學生應具備流利的中文聽說讀寫能力,中文程度應達華語文能力測 驗(TOCFL)之聽力與閱讀測驗進階級(B1)標準。

學院名稱	醫學院	系所名稱	護理學系
學系特色		扮演、示範教學 實習等多元化教	
審查項目	<ol> <li>中文自傳(生活)</li> <li>個性、天份、經</li> <li>中文能力證明【</li> </ol>	學習背景(例如 驗…等),請使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每學期成績皆	歷年成績單(含名次證明) 家庭、學校…等)與個人特質(例如 用標楷體 12 號字,兩頁 A4 為限)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醫學院	系所名稱	生物醫學系
學系特色	❖ 同學可於「生醫研究 驗學程」中擇一修習	專業學程」、「	位專任外籍師資教授專業課程。 生技產業專業學程」或「基礎臨床試
	❖ 提供海外研修及生技 應繳資料:	產業實習機會,	創造學生的就業競爭優勢。
	<ol> <li>最高學歷證明</li> <li>高中歷年成績單</li> </ol>	(含名次)	
審查項目	3. 讀書計畫(含申: 4. 中文能力證明【: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科每學期成績皆為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醫學院	系所名稱	呼吸治療學系	
			符合臨床所需之軟硬體教學設備以及	
學系特色	模擬醫療環境之示範	病房與臨床技能	中心。	
子が行し	❖ 建教合作醫院達 30 %	京以上,且學生有	<b>「機會至海外臨床實習。</b>	
	❖ 本校呼吸治療師考照	通過率為 100%	(2021) 。	
	應繳資料:			
	1. 最高學歷證明			
	2. 高中歷年成績單(含全校排名、校排名百分比)			
審查項目	3. 中文自傳(含未來規劃)			
	4. 中文能力證明【	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華文中學國文	科每學期成績皆為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5. 其他有利審查之	資料		

學院名稱	醫學院	系所名稱	物理治療學系
學系特色	<ul><li>❖ 四年學制(非六年制</li><li>❖ 提供「運動傷害防護 照護微學分學程」習</li><li>❖ 本校物理治療師考照</li></ul>	學程」及「老年 修,拓展學生未	
審查項目	· · · · · · · · · · · · · · · · · · ·	自述) 請動機)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每學期成績皆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醫學院	系所名稱	職能治療學系
❖ 學系特色	❖ 活躍多元國際交流:全 一國際交流,美國 一國際交流,美國 一國際交流,美國 一大學 一致理工人同步,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臺最多文大。 · · · · · · · · · · · · · · · · · · ·	100%、2022年92.5%。 會之職能治療系所,與多所國外優秀 美國聖荷西大學、美國紐約大學、 與其開設暑假專業工作坊論壇課程 業參訪交流(實體或線上同步)、開 分抵免、碩士雙聯學位(1+1~1.5年 界職能治療師聯盟)新規認證,規劃 福祉微學程。 提供全時12週社區實習站學校;全 治療創新實務課程開設:老人學、社 、遊戲與休閒設計、3D列印與擴增
審查項目		語文能力測驗 <sup>7</sup> 每學期成績皆2	Γ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醫學院	系所名稱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學系特色	庚醫院先進醫療設備 高能直線加速器等, ❖ 生師比低,且師資皆	如質子治療、磁 理論實務並重。 為醫放領域的專	究、臨床及醫療技術人才,並結合長振造影、多排探頭 CT、正子掃描及提供學生最完善的學習環境。 家,包含多位專任臨床醫師。 援,提供扎實的臨床訓練。
審查項目	應繳資料: 1. 最高學歷證明 2. 高中歷年成績單 3. 中文自傳(學生 4. 讀書計畫(含申 5. 中文能力證明【	(含名次) 自述) 請動機)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每學期成績皆》	TOCFL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醫學院	系所名稱	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
學系特色	❖ 教師主持或參與新興等,輔導學生加入具	病毒感染、微生 國際競爭力的熱	證的檢驗室,進行臨床訓練。 物相、分子醫學及健康老化研究中心 門研究。 ,使學生更具市場競爭力。
審查項目	應繳資料: 1. 最高學歷證明 2. 高中歷年成績單 3. 中文自傳 4. 中文能力證明【 【華文中學國文: 5. 其他有利審查之	(含名次)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每學期成績皆 資料(如得獎記錄 人簡歷表-大學部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錄、參加社團、擔任幹部之證明、語 .doc」表格下載請至系網下載專區:

學院名稱	工學院	系所名稱	電機工程學系
學系特色		網路、電力與控 台塑集團教學及	制、晶片設計、醫電電子。 研究相關支援,有機會與南亞電子—
審查項目	4. 中文能力證明【	生自述、教育背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每學期成績皆	景、申請動機和未來讀書計畫)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工學院	系所名稱	電子工程學系
學系特色	❖ 配備矽製程無塵室和	高階微波通訊量	、生醫、高頻通訊、綠色能源。 測設備,提供學生完整培訓。 科技為全球第四大 DRAM 廠。
審查項目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每學期成績皆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工學院	系所名稱	機械工程學系
學系特色		成電腦製圖、操 背景多元,其中	作機台、參與工廠實習。 兩位為全球 2%頂尖科學家,專任教
審查項目		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工學院	系所名稱	資訊工程學系
			結合,包含人工智慧、物聯網、軟硬
學系特色	體設計、通訊網路、:		) 自訊與工程等。 TC、廣達、微軟、大眾電腦等,學
子东村巴	生可與一流工程師及		
			國研究與拓展視野之機會。
	應繳資料:		
	1. 最高學歷證明		
	2. 高中歷年成績單	(含名次)	
	3. 中文能力證明【章	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審查項目	【華文中學國文和	斗每學期成績皆為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選繳資料:		
	1. 專題成果(資訊木	泪關)	
	2. 證照或檢定證明	(資訊相關)	
	3.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	資料	

學院名稱	工學院	系所名稱	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
學系特色		,引進先進儀器部	課程全國比例最高。 设備與多項軟體供教學及研究使用。 境內外暑期實習、出國交換等特色
審查項目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每學期成績皆)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工學院	系所名稱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學系特色	❖ 同學可於「生醫研究 驗學程」中擇一修習	專業學程」、「	位專任外籍師資教授專業課程。 生技產業專業學程」或「基礎臨床試
	❖ 提供海外研修及生技 應繳資料:	產業實習機會,	創造學生的就業競爭優勢。
	<ol> <li>最高學歷證明</li> <li>高中歷年成績單</li> </ol>	(含名次)	
審查項目	3. 中文自傳(含學	生自述、教育背	景、申請動機和未來讀書計畫)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華文中學國文	科每學期成績皆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選繳資料:其他有利審	<b>旦</b> 人貝附	

學院名稱	管理學院	系所名稱	工商管理學系
學系特色	工商創業組(產業分	:數智商務組( 析、創意訓練、 提的領域:經營	數據科學、商業分析、智能商務)、 創業實務)。 管理、數字商務應用、以及創新/創
審查項目	應繳資料: 1. 最高學歷證明 2. 高中歷年成績單 3. 中文能力證明【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 <del>每</del> 學期成績皆	合實務並提供多元的校外實習機會。  TOCFL 進階級 (B1) 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管理學院	系所名稱	工業設計學系
學系特色	The state of the s	間包含專業教室	「跨領域創新創業」學程。 及工作室,設備一應俱全。 計能力與專業倫理。
審查項目	4. 中文能力證明【	下載網址: .tw/var/file/90/109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每學期成績皆/	00/img/2403/142266078.odt)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管理學院	系所名稱	資訊管理學系
學系特色	<ul><li>❖ 著重產業趨勢與人文關懷,設計專題、實習、跨院學程等課程。</li><li>❖ 招生分為「數位金融科技組」和「數據分析與創新組」,因應國際數位金融服務發展趨勢,2023年「數位金融科技組」將成為獨立學系。</li><li>❖ 提供校內考照優惠,鼓勵學生考取國際證照,提升就業競爭力。</li></ul>		
審查項目	_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每學期成績皆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學院名稱	管理學院	系所名稱	醫務管理學系
學系特色	❖ 開設「醫療政策與政 員授課分享實務經驗	治」課程,師資 ,帶領學生了解 ,實習地點包括	林口長庚醫院、養生文化村、北京清
審查項目		字以內) 華語文能力測驗 科每學期成績皆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

合聘教授,並提供學生出國參記  ❖ 以「智慧應用」、「智能工程」  學系特色  學系特色  與工程能力。  ❖ 本校設有「人工智慧研究中心」	慧工程的專任教授,與跨領域、跨國界的 方、交換、聯合研究等機會。 」及「智知科學」為學術架構,提供完整的 和醫院專題計畫,建立學生堅實的 AI 知識
學系特色 AI 基礎教育,加上多元的產學和 與工程能力。 ❖ 本校設有「人工智慧研究中心」	
❖ 本校設有「人工智慧研究中心」	
2 3/2/44 /1/4/2 N VCM/T-N 1	」,具備最尖端的 AI 伺服器、IoT 設備與 學生現代企業規模的實作訓練。
應繳資料: 1. 最高學歷證明 2. 高中歷年成績單(含名次) 3. 中文或英文自傳(含申請動 4. 中文能力證明【華語文能力	

# 目錄

亭、	總則	1
_	、修業年限與畢業學分數	1
=	、申請資格	1
Ξ	、申請方式	2
四	、錄取原則	4
五	、放榜	4
六	、申訴程序	4
セ	、來臺入學	4
八	、學雜費收費標準	5
九	、獎助學金	6
十	、其他注意事項	6
貳、	附表	7
附	表一、香港或澳門居民報名資格確認書	7
	表二、身分及學歷資格切結書	



### 青、總則

### 一、修業年限與畢業學分數

依本校學則修業年限及畢業學分數之規定。另外,學生入學本校學士班資格相當於國內高級中 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以同等學力就讀者(如中五學制學** 生),應在規定修業年限內增加其應修畢業學分數至少十二學分(詳本校學則第47條)。

#### 二、申請資格

僑生及港澳生申請資格依據教育部「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及「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 法」之規定辦理(法令如有修訂,概以教育部公告為準)。

#### (一) 身分資格

#### 1. 僑生

海外出生連續居留迄今,或最近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並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 留證件之華裔學生。

#### 2. 港澳生

香港或澳門居民,具有港澳永久居留資格證件,且最近連續居留境外六年以上,並符 合香港澳門關係條例第四條規定,未持有外國護照者。

#### 3. 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

具外國國籍,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 港、澳門或海外六年以上之華裔學生。

- 註一:所稱海外,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境外,指臺灣地區以外 之國家或地區。
- 註二:所謂「連續居留」係指每曆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在臺灣地區停留期間不得逾120 日,否則視為居留中斷。
- 註三:僑生連續居留海外之認定,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三條及第四條規定辦 理;港澳生連續居留境外之認定,依「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第三條及第四條 規定辦理,請於報名時檢附證明文件以利審核。
- 註四:具外國國籍,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 港、澳門或海外六年以上之華裔學生,得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23-1條規 定申請入學。
- 註五:僑生身分認定,由僑務主管機關為之;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身分認 定,由教育部為之。
- 註六:僑生經輔導來臺就學後,在臺停留未滿二年,因故退學或喪失學籍者,得重新申請來 臺就學,並以一次為限,請於報名時檢附證明文件。但僑生經入學學校以操行或學業 成績不及格、違反法令或校規情節嚴重致遭退學或喪失學籍者,不得申請入學。
- 註七:港澳生在臺就學,因故自願退學,且在臺居留未滿二年者,得重新申請來臺就學,並 以一次為限,請於報名時檢附證明文件。但港澳生經入學學校以操行不及格或因刑事 案件經判刑確定致遭退學者,不得再申請入學,亦不得轉學進入其他學校就讀。
- 註八:本項招生對象不包含緬甸、泰北地區未立案華文中學畢業僑生、已在臺就讀高級中等 學校、國內大學一年級肄業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結業之僑生。
- 註九:若同時符合外國學生及僑生身分資格者,請擇一身分申請入學,一旦提出申請後不 得變更身分。

#### (二) 學歷資格

- 1. 在當地華文中學、外文中學或相當於臺灣高級中學畢業取得畢業證書(以同等學力資 格申請者須附修業證明書),且經我政府駐外館處或僑務主管機關指定之保薦單位查 證屬實者;若持大陸地區高級中等學校畢業證書,須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離校證 明不得視為畢業證書,僅得作為同等學力之修業證明。)
- 2. 同等學力資格之認定依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之規定辦理。
- 3. 持境外學歷申請入學者,應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 認辦法」、「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 (三) 注意事項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依本簡章之規定申請來臺升學,違反規定者,取消錄取資格; 已入學者,應勒令退學並撤銷學籍:

- 1. 曾在臺肄(畢)業之高中學生。
- 2. 曾以外國學生身分申請來臺就學錄取並就讀者。
- 3. 已申請喪失中華民國國籍經核准有案且尚未取得他國國籍者。
- 4. 持偽造、變造或冒用證明文件或護照者(屬違法行徑)。
- 5. 錄取後,經僑務主管機關或教育部審核身分資格不符者。

#### 三、申請方式

- (一) 申請期限: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4 日 24 點止(臺灣時間)
- (二) 申請費用:免收。
- (三) 申請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請填寫個人基本資料並上傳規定表件,報名截止概不受理補 件,每位申請人至多可申請2個學系(組)。
  - 1. 進入網路報名系統:

僑港澳生招生資訊網(https://oia.cgu.edu.tw/var/file/15/1015/img/2833/overseasadmission.html)→點選畫面右上方「2023 年秋季入學線上報名」。

- 2. 輸入報名資料
- 3. 上傳報名表件
  - (1) 2 吋大頭照
  - (2) 身分證明文件
    - A. 僑生: 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如僑居地身分證或護照、中華民國護照暨 僑居身分加簽)。
    - B. 港澳生:港澳護照與永久居留資格證件、境外連續居留之原始證明文件(無出 入境紀錄者免附),在大陸地區出生者,另須檢附「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 證」(回鄉證)。
    - C. 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港澳護照與永久居留資格證件、外國護照、境外 連續居留之原始證明文件(無出入境紀錄者免附),在大陸地區出生者,另須 檢附「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

(3) 學歷證明文件(非英文之外語證明文件需翻譯成中文,並經我政府駐外機構驗證 或經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核驗)

#### A. 學歷證件:

- a. 應屆畢業生:提供學校開具之在學證明或學生證(正、反面)。至遲必 須在入學前(2023年9月)取得正式畢業證書繳交本校審查,否則將視 為報名資格不符,已錄取者撤銷錄取及入學資格。
- b. 已畢業學生:提供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c. 以同等學力資格申請者:提供最高學歷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B. 歷年成績單(請註明該校所在地及學制年限,含學校戳章):
  - a. 應屆畢業生:繳交歷年(中四~中六或高一~高三)成績單,含學業成績 總平均排名。(視學系要求提供名次及排名百分比),如應屆當學期成 精尚未取得,得免附該學期成績單,但入學前須繳交驗證後正式歷年成 績單,未完成者將撤銷錄取及入學資格。
  - b. 中五學制學生:繳交最後兩年(中四、中五)成績單。
  - c. 已畢業學生:繳交中學歷年成績單,含學業成績總平均排名。
  - d. 以同等學力資格申請者:繳交中學肄業成績單及學業成績排名證明。
- (4) 學系審查項目:分為「應繳資料」和「選繳資料」,因應學生上課及實習,應繳 資料包含中文能力證明,須提供「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B1)證書」或 「華文中學國文科每學期成績皆及格(高中歷年成績單)」。其他有利審查之資 料如得獎記錄、專題成果、證照或檢定證明、學校幹部等,非屬中文或英文版 者,須譯成中文或英文,如提供資料超過兩項以上,請編制目錄方便索引,合併 成一個 PDF 檔,各審查資料以高中修業期間為限。
- (5) 報名資格確認書、切結書
  - A. 僑生:身分及學歷資格切結書(附表二)。
  - B. 港澳生、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香港或澳門居民報名資格確認書(附表 一)、身分及學歷資格切結書(附表二)。

#### 4. 注意事項

- (1) 本項招生以資料審查方式進行,必要時得採電話或視訊方式。
- (2) 所有報名表件除了大頭照,其餘請以 PDF 檔上傳,須於報名截止前上傳至系統, 若資料上傳不完整,視同申請資格不符,不進入實質審查。
- (3) 所繳之各種文件資料,無論錄取與否一概不予退還。
- (4) 為確認您的身分資格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或「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 學輔導辦法」之規定,您的部分個人資料將由本校傳輸到僑務委員會、教育部、 內政部移民署、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提取您的出入境紀錄,並由僑務委員會、 教育部、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進行僑生及港澳生身分審查。
- (5) 申請人上網報名並經本校審核資格符合者,即表示同意提供相關資訊供試務人員 查核、公告錄取名單及錄取後轉入本校學籍系統。
- (6) 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變造或冒用等情事,撤銷其錄取及入學資格;已註冊入 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畢業後始發現者,撤銷其畢業 資格;並追繳或註銷其學位證書,該生並應負起法律責任。

#### 四、錄取原則

本項招生錄取名額依教育部 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學士班招生名額核定表分配,經學系甄審合格,並經僑務主管機關認定符合僑生身分或經教育部認定符合港澳生、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身分,將依學系甄審排序及志願序分發,提送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

#### 五、放榜

- (一) 2023 年 8 月 7 日公告正備取生名單於僑港澳生招生資訊網,並以電子郵件寄發正備取通知 予申請生,若教育部及僑務委員會提前或延後函復申請人資格,將另行公告放榜時程。
- (二) 2023 年 8 月 13 日 24 點前,正取生應上網填寫就讀意願,否則視同放棄入學資格;備取生應上網填寫遞補意願,否則視同放棄遞補資格。
- (三) 2023 年 8 月 17 日於僑港澳生招生資訊網公告正式榜單(確認入學名單),海外聯招會將不再予以分發,預計 2023 年 8 月 18 日前以電子郵件寄發錄取通知書。

#### 六、申訴程序

- (一) 申請人如對甄審結果有疑義,應於放榜後七日內,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招 生委員會於收到申訴書之日起一個月內答覆申請人,必要時組成專案小組調查處理。
- (二)申訴書應載明申請人姓名、申請系組、電子郵件、聯絡電話、申訴日期、申訴事由,並檢 附佐證資料,請以國際快捷郵寄至本校國際事務處,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 七、來臺入學

- (一) 經本項招生入學之僑生及港澳生,不得申請就讀本校所辦理回流教育之進修學士班、碩士 在職專班及其他僅於夜間、例假日授課之班別。
- (二) 錄取生入學後之修業及學籍等規範,須遵守教育部相關法規與本校學則之規定。
- (三) 收到錄取通知書不代表取得來臺簽證,簽證須由我政府駐外館處核給。
- (四) 來臺升學僑生及港澳生應按下列規定辦理入境簽證及在臺居留:
  - 1. 僑生:
    - (1) 持外國護照者,應申辦外僑居留證;持我國護照或入國證明文件,在臺無戶籍者,應申辦臺灣地區居留證,而在臺原有戶籍者,應辦理遷入登記。
    - (2) 「僑生申請居留簽證手續說明(國內大專院校單獨招收之僑生)」,請瀏覽: https://www.boca.gov.tw/cp-9-189-05364-1.html
    - (3) 「台灣地區無戶籍國民申請在臺灣地區居留或延期居留及變更居留原因送件須知」,請瀏覽:

 $\frac{\text{https://www.immigration.gov.tw/5385/7244/7250/7281/\%E5\%B1\%85\%E7\%95\%99/361}{60/}$ 

#### 2. 港澳生:

- (1) 持港澳護照者,可於「境外人士線上申辦系統」申辦入出境許可證,入境後申辦臺灣地區居留入出境證;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應申辦外僑居留證。
- (2) 20 歲以上學生必須申請「刑事紀錄證明書(行為紙)」並辦理文件驗證,申請用 途必須為:赴海外就讀高等院校或申請臺灣居留證。
- (3) 「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停留線上申請入出境許可證送件須知」,請瀏覽: <a href="https://www.immigration.gov.tw/5385/7244/7250/7296/%E5%81%9C%E7%95%99/30159/">https://www.immigration.gov.tw/5385/7244/7250/7296/%E5%81%9C%E7%95%99/30159/</a>

- (4) 「香港澳門居民申請在臺灣地區居留送件須知」,請瀏覽: https://www.immigration.gov.tw/5382/5385/7244/7250/7296/%E5%B1%85%E7%95%9 9/148063/
- (5) 「2022年『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持『外國護照』申請學生居留簽證應備 文件」,請瀏覽:

https://www.teco-

mo.org/News Content.aspx?n=9DC49A43C9C23E66&sms=0D6B57AF0162793C&s=3 F9B8702FAD670E2

- (五) 本校僑生、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入學須知,請瀏覽: https://freshman.cgu.edu.tw/p/404-1046-31158.php?Lang=zh-tw
- (六) 入臺後生活事務輔導為學務處就業服務暨僑外生輔導組(就僑組),協助居留證申辦、僑 保及健保加保、校內外工讀等。如確認至本校就讀,請主動聯繫學務處就僑組,發電郵 (glee@mail.cgu.edu.tw)或來電(+886-3-2118800轉 2020),將告知入學資訊。
- (七) 錄取生應依錄取通知書之規定到校繳驗身分證件及學歷證件辦理註冊入學手續。
- (八) 錄取生保留入學資格依本校學則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八、學雜費收費標準

(一) 學雜費:

當年度收費標準經教育部核定後公告於會計室網頁: https://accounting.cgu.edu.tw/p/412-1006-206.php?Lang=zh-tw

檢附111學年度收費標準供參(單位:新台幣元)

院別	系別	學費	雜費	合計
	醫學系、中醫系 (一~五年)	43,689	15,628	59,317
醫學院	醫學系、中醫系 (六~七年)	43,685	12,502	56,187
E 1 1/0	中醫系雙主修 醫學系(八年)	43,685	12,502	56,187
	醫學院其他系	32,973	13,604	46,577
工學院	不分系	32,973	11,334	44,307
管理學院	不分系	31,520	7,008	38,528
智慧運算學院	不分系	32,973	11,334	44,307

#### (二) 宿舍費:

當學年度收費標準依學務處住宿組公告為準,網址: https://studentaffairs.cgu.edu.tw/p/412-1012-1913.php?Lang=zh-tw

檢附111學年度收費標準供參(單位:新台幣元)

棟別	學生居住分配	每學期住宿費
蘊德樓	女大學生	7,000
據德樓	男大學生	8,000
明德樓	大學部新生(男、女)	9,050

#### (三) 其他費用:

- 1. 112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費依學務處衛生保健組(衛保組)公告為準。
- 2. 僑保:依「僑生傷病醫療保險作業要點」,來臺未滿六個月之僑生(含港澳生),均 須參加「僑生傷病醫療保險」(僑保),僑保費依僑務委員會規定收取。
- 3. 健保:取得居留證並在臺連續居留滿六個月之僑生(含港澳生),強制參加「全民健 康保險」(健保),惟家境清寒僑生(含港澳生)得檢附經駐外機構或保薦單位、僑 校、僑團等機構或單位(非個人)開立之中文或英文清寒證明文件向本校提出申請, 經審查符合資格者,由僑務委會補助全民健康保險費自付額二分之一。

#### 九、獎助學金

- (一) 僑生專屬獎學金可洽詢學務處就僑組:886-3-2118800轉 2020。
- (二) 本校僑生相關獎助學金規定,請參考網址: https://regulation.cgu.edu.tw/p/403-1057-1837.php
- (三) 僑務委員會提供「獎勵傑出及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及「受理捐贈僑生獎助學金」: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4496&pid=13194588
- (四) 另有多項校內外獎助學金提供學生申請,請參考網址: https://studentaffairs.cgu.edu.tw/p/412-1012-759.php

### 十、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本項招生依本校學則及「長庚大學招收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 (二)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 法」、本校學則暨相關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 (三) 申請人報名資料僅作為招生(錄取生資料將轉為學籍資料)及相關統計研究使用,其餘均 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處理。

# 貳、附表

### 附表一、香港或澳門居民報名資格確認書

本人( <u>請填寫姓名</u> )為香港或澳門居民申請於西元 2023 年赴臺就學。本人確認報名時符合下列各項勾選情況(請就以下問項逐一勾選):	
一、本人具有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證件:	
□是;本人 <b>具有</b> (請填寫香港或澳門)水久性居民身分證。	
二、以簡章報名截止日往前推算,本人符合下列最近連續居留 <mark>境外<sup>並1</sup>之年限規定</mark> :	
註 1: <mark>所稱境外,指臺灣地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mark> 至「連續居留」係指每曆年(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來臺停留時間不得逾 120 日。	
□最近連續居留境外8年以上。	
□最近連續居留境外已滿6年但未滿8年。	
□最近連續居留境外未滿 6 年。	
□計算至西元 2023 年 8 月 31 日止始符合最近連續居留境外 <mark>滿 6 年(申請就讀大學醫學系、牙醫學</mark>	
<u> </u>	
三、承上題,最近連續居留 <mark>境外</mark> 期間曾否在臺灣停留超過 120 日?	
□是;本人另檢附	
□否。	
四、確認您的報名身份是「港澳生」或「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只能填寫一種)	
<b>港澳生</b> (以下 4 擇 1)	□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以下3擇1)
1□本人具有英國國民海外護照。	1□本人具有英國護照,兼具香港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6年以上。
2□否;本人無葡萄牙護照、英國國民(海外)護照或	2□本人具有葡萄牙護照,且首次取得葡萄牙護照日期
香港、澳門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	為:1999年12月20日後取得,兼具澳門永久居
3□是;本人具有葡萄牙護照,且首次取得葡萄牙護照	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
日期為:1999年12月19日(含)前取得(錄取 後需檢附澳門特區政府身份證明局開立之「個人資	港、澳門或海外 6 年以上。
料證明書」始得申辦赴臺就學簽證)。	
4□是;本人 <b>具有</b> (請填寫國家)	3□本人具有 (請填寫國家)護照
護照或旅行證照,同意於錄取分發後放棄外國護照	或旅行證照,兼具香港、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
或旅行證照。	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
	6年以上。(申請就讀大學醫、牙及中醫學系者須
	满 8 年 )。 (所稱海外,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
本人確認前述填報資料均屬實,如有誤報不實致報名資格不符情事,其責任自負,絕無異議。	
立聲明書人: (請親簽中文全名)	
香港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西元 2023 年

月 日 【請列印後填寫,再掃描成PDF檔上傳】 長庚大學 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入學簡章 | 7

### 附表二、身分及學歷資格切結書

本人 \_\_\_\_\_\_(請填寫中文全名)已詳閱簡章內容,本人身分資格及學歷資格均符合相關規定,茲提供相關身分證明及學歷證件作審查使用,且本人所填報及上傳之報名與審查資料,內容皆屬實,經審查如有以下情形,本人同意至2023年8月31日止皆符合相關資格規定,否則由貴校撤銷錄取資格。

- 一、 僑生申請時未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二條有關「最近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及第三條所定連續居留海外期間之規定。
- 二、港澳生申請時尚未符合「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第二條有關「最近連續居留境外六年以上」及第三條所定連續居留境外期間之規定。
- 三、 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申請時尚未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二十三條之一 有關「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六年以上」及第三條所定連續居留海外期間之規 定。

另,港澳生同意於錄取且完成就讀意願填報後之身分資格符合「香港澳門關係條例」第四條有關「未持有英國國民(海外)護照或香港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者」或「未持有澳門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或雖持葡萄牙護照但係於葡萄牙結束治理前於澳門取得者」之規定。

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則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二十三條之一有關「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之規定。

除上述身分資格外,本人所提學歷審查資料亦皆符合簡章學歷資格,驗證時亦必提具與報考學歷相符並經相關單位核驗之文件備查。此致

長庚大學

申請人簽名: (請親簽中文全名)

身分證號或護照號碼:

國別或地區別:

住址:

電話:

日期:西元 2023 年 月 日